

# 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办公室 广东省气象局 文件

粤防办〔2023〕57号

---

## 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办公室 广东省 气象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直达基层责任人 暴雨预警双重“叫应”机制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，各市气象局：

为认真落实应急管理部、中国气象局关于强化气象预警和应急响应联动工作的有关要求，进一步完善直达基层责任人的暴雨预警双重“叫应”机制，规范“叫应”的时机、方式、对象等内容，确保基层能够第一时间采取防范应对措施，切实做到“有叫必应”，尽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

如下：

**一要第一时间采取电话“叫应”措施。**当市县气象部门发布暴雨红色预警信号时，要立即电话通知本级应急管理局值班室、应急管理局主要负责同志或分管负责同志，以及预警所在镇街的党政主要领导、分管领导；当发布暴雨红色预警信号的镇（街道）数量超过当地辖区镇（街道）总数的30%时，气象部门应电话报告本级三防指挥部指挥长。各级三防办要在每年汛前将上述叫应对象信息提供给本级气象部门。

**二要同步采取约定方式通知相关责任人。**当发布暴雨红色预警信号时，当地气象部门要通过粤政易群、微信群或短信等提前与当地应急部门约定的渠道，向预警信号覆盖区域的市、县、镇、村三防责任人发送提醒信息。各级三防办要在每年汛前组织更新三防责任人信息，并提供给本级气象部门。

**三要及时落实基层防御措施。**当接到气象部门暴雨红色预警的电话时，乡镇（街道）领导应第一时间到镇街应急指挥中心组织防御工作。及时调度所辖村（居）落实监测巡查、人员转移、安全管控等措施，并组织应急力量做好抢险救援准备。按照“三个联系”要求驻村的乡镇干部要在一线指导村（居）做好防汛各项工作。

**四要加强检查督导和调度。**当接到暴雨红色预警的电话或信息通知时，相关市县三防指挥部要通过视频、电话等方式叫应调

度镇村，加强检查指导，督促落实防御措施。发布红色预警信号的县（区）必须第一时间启动应急响应，落实响应措施。



公开方式：不公开

---

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办公室

2023年7月19日印发

---